

证券代码：873074

证券简称：富士智能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时兼顾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全体新老股东的利益，拟确定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为：

若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且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并得以实施，则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全体委员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全体董事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就相关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